校学发[2023]68号

**2023年春季学期第四次升旗仪式安排**

**一、时间**

校 本 部：6月7日7:15集合 7:30开始

河西校区：6月7日7:15集合 7:30开始

**二、地 点**

运动场

**三、参加人员**

1、学生工作处全体成员；

2、各二级学院党总支副书记、学生科长、辅导员、在校班级班主任；

3、全体在校学生。

**四、议程安排**

1、出旗；

2、升国旗、奏国歌；

3、学生代表发言；

校本部学生发言代表由医管学院选拔；河西校区学生发言代表由护理学院选拔。

4、国旗下讲话。

 校本部由医技学院党总支谭进书记讲话；河西校区由护理学院党总支郭飏书记讲话。

**学生工作处**

**2023年5月31日**